

广东中信协诚律师事务所
关于虎彩印艺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
法律意见书



广东中信协诚律师事务所

GUANGDONG ZHONGXIN XIECHENG LAW FIRM

地址：广州市珠江新城华明路 13 号华普广场东塔 2604 邮政编码：510630

电话：(020) 28865533 传真：(020) 28865500

广东中信协诚律师事务所 关于虎彩印艺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第股东大会 法律意见书

致：虎彩印艺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中信协诚律师事务所（下称“本所”）接受虎彩印艺股份有限公司（下称“虎彩印艺”或“公司”）委托，指派本所律师出席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下称“本次股东大会”）。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下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下称“《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细则》（以下简称“《信息披露细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虎彩印艺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下称“虎彩印艺《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所律师对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以及表决方式、表决程序、表决结果等事项进行见证并出具本法律意见书。

为出具本法律意见书，本所律师对虎彩印艺本次股东大会所涉事宜进行了审查，查阅了相关会议文件，并对有关事项进行了必要的核查和验证。

本所律师同意将本法律意见书作为虎彩印艺股东大会公告材料，随同其他会议文件一并公告，并依法对本法律意见书承担相应的责任。

本所律师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按照律师行业公认的业务标准、道德规范和勤勉尽责精神，出具法律意见如下：

一、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与召开程序

（一）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

本次股东大会由虎彩印艺董事会召集，虎彩印艺董事会于2017年4月24日、2017年5月19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上刊登了《虎彩印艺股份有限

公司关于召开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和《虎彩印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以下统称“《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在法定期限内公告了有关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时间、地点、会议审议议案等相关事项。

（二）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程序

虎彩印艺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于2017年5月31日上午10时00分在公司会议室如期召开，会议由董事长主持。虎彩印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股东大会。

本所律师认为，虎彩印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虎彩印艺《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

（一）根据《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为：

1. 《关于公司 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公司 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 《关于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5. 《关于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6. 《关于公司 2017 年度预算报告的议案》；
7. 《关于公司 2017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8. 《关于公司 2017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9. 《关于公司 2017 年度为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10. 《关于公司 2017 年度向融资租赁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11. 《关于公司 2017 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12. 《关于公司 2016 年度投资完成情况及 2017 年度投资计划的议案》；
13. 《关于投资建设武汉数字印刷基地项目的议案》；

14. 《关于公司购买设备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5. 《关于补充确认公司与关联方东莞市虎昌纸制品有限公司工序加工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6.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17. 《关于提名魏宏锟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18. 《关于提名杨涛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19. 《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20. 《关于投资建设重庆数字印刷基地项目的议案》;
21. 《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二）经核查，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修改原议案或提出新议案的情形。

经核查，虎彩印艺董事会于2017年4月24日发出《虎彩印艺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后，于2017年5月17日收到公司控股股东东莞虎彩投资有限公司提交的《关于投资建设重庆数字印刷基地项目的议案》和《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两项临时提案。公司董事会于2017年5月19日发出了《虎彩印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增加临时提案的公告》。

本所律师认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上述议案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虎彩印艺《公司章程》的规定。

三、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的资格

（一）虎彩印艺董事会与本所律师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提供的股东名册共同对股东资格的合法性进行了验证，并登记了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名称（或姓名）及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

经验证，出席虎彩印艺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共 4 人，代表股份 267,196,98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66.0398%。

经本所律师验证，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均为 2017 年

5 月 26 日下午交易结束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登记在册的虎彩印艺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持有公司持股证明，股东委托代理人持有书面授权委托书等证明文件。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本所律师列席了会议。

本所律师认为，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具有合法的资格，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虎彩印艺《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

（一）表决程序

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就审议的议案，以记名投票方式进行了表决，表决时由 3 名股东代表、监事代表和本所律师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虎彩印艺《公司章程》的规定进行监票和计票，并当场公布现场表决结果。

（二）表决结果

经验证，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均经出席虎彩印艺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逐项审议，并获得了通过。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1. 《关于公司 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总的表决情况：有表决权股东赞成 267,196,98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回避 0 股。

表决结果：通过。

2. 《关于公司 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总的表决情况：有表决权股东赞成 267,196,98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回避 0 股。

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回避 0 股。

表决结果：通过。

3. 《关于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总的表决情况：有表决权股东赞成 267,196,98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回避 0 股。

4. 《关于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总的表决情况：有表决权股东赞成 267,196,98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回避 0 股。

表决结果：通过。

5. 《关于公司 2016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总的表决情况：有表决权股东赞成 267,196,98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回避 0 股。

表决结果：通过。

6. 《关于公司 2017 年度预算报告的议案》

总的表决情况：有表决权股东赞成 267,196,98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回避 0 股。

表决结果：通过。

7. 《关于公司 2017 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情况：

(1) 关联交易对象涉及东莞市虎昌纸制品有限公司、东莞市彩迪包装有限公司、山东泰山啤酒有限公司发生业务的表决, 关联股东东莞虎彩投资有限公司、虎彩集团有限公司 (所持股份 229, 162, 980 股) 回避表决后, 同意 38, 034, 000 股, 反对 0 股, 弃权 0 股, 同意的股份数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或授权代表所持有效表决的 100.0000%。

表决结果: 通过。

(2) 关联担保对象涉及实际控制人陈成稳先生及其配偶谭运章女士和其双方控制的虎彩文化用品有限公司、东莞虎彩投资有限公司、山东泰山啤酒有限公司、泰山啤酒(莱芜)有限公司对本公司发生的担保业务的表决, 关联股东东莞虎彩投资有限公司、虎彩集团有限公司 (所持股份 229, 162, 980 股) 回避表决后, 同意 38, 034, 000 股, 反对 0 股, 弃权 0 股, 同意的股份数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或授权代表所持有效表决的 100.0000%。

表决结果: 通过。

(3) 关联交易对象涉及泰山酒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生业务的表决, 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情况, 同意 267,196,980 股, 反对 0 股, 弃权 0 股, 同意的股份数占出席会议股东或授权代表所持有效表决的 100.0000%。

表决结果: 通过。

8. 《关于公司 2017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总的表决情况: 有表决权股东赞成 267,196,980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00%; 反对 0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弃权 0 股(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回避 0 股。

表决结果: 通过。

9. 《关于公司 2017 年度为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总的表决情况: 有表决权股东赞成 267,196,980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00%; 反对 0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弃权 0 股(其中, 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 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回避 0 股。

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回避 0 股。

表决结果：通过。

10. 《关于公司 2017 年度向融资租赁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总的表决情况：有表决权股东赞成 267,196,98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回避 0 股。

表决结果：通过。

11. 《关于公司 2017 年度向银行等金融机构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总的表决情况：有表决权股东赞成 267,196,98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回避 0 股。

表决结果：通过。

12. 《关于公司 2016 年度投资完成情况及 2017 年度投资计划的议案》

总的表决情况：有表决权股东赞成 267,196,98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回避 0 股。

表决结果：通过。

13. 《关于投资建设武汉数字印刷基地项目的议案》

总的表决情况：有表决权股东赞成 267,196,98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回避 0 股。

表决结果：通过。

14. 审议《关于公司购买设备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天津长鑫印刷产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关联股东，回避表决本议案。

总的表决情况：有表决权股东赞成 241,300,98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回避 25,896,000 股。

表决结果：通过。

15. 审议《关于补充确认公司与关联方东莞市虎昌纸制品有限公司工序加工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东莞虎彩投资有限公司、虎彩集团有限公司为关联股东，回避表决本议案。

总的表决情况：有表决权股东赞成 38,034,00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回避 229,162,980 股。

表决结果：通过。

16.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总的表决情况：有表决权股东赞成 267,196,98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回避 0 股。

表决结果：通过。

该议案属于特别决议，经出席会议股东或授权代表所持有效表决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17. 《关于提名魏宏锟先生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总的表决情况：有表决权股东赞成 267,196,98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

份总数的 0.00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回避 0 股。

表决结果：通过。

18. 《关于提名杨涛先生为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总的表决情况：有表决权股东赞成 267,196,98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回避 0 股。

表决结果：通过。

19. 《关于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7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总的表决情况：有表决权股东赞成 267,196,98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回避 0 股。

表决结果：通过。

20. 《关于投资建设重庆数字印刷基地项目的议案》

总的表决情况：有表决权股东赞成 267,196,98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回避 0 股。

表决结果：通过。

21. 《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总的表决情况：有表决权股东赞成 267,196,98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00%；反对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弃权 0 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回避 0 股。

表决结果：通过。

该议案属于特别决议，经出席会议股东或授权代表所持有效表决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综上，本所律师认为，虎彩印艺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表决方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信息披露细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虎彩印艺《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五、结论意见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虎彩印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会议提案以及表决方式、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信息披露细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虎彩印艺《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本法律意见书经本所盖章和本所律师签名后生效。

本法律意见书壹式贰份。

(本页无正文, 为《广东中信协诚律师事务所关于虎彩印艺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签署页)

广东中信协诚律师事务所

见证律师:



负责人: 王学琛



王学琛



杨 彬

二〇一七年五月三十一日